

固原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转发《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做好第八个“爱国卫生日”活动的通知》 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爱卫办，市直各局委办，各人民团体、直属事业单位，中央、自治区驻固各单位：

现将《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第八个“爱国卫生日”活动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结合我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技术评估迎检工作扎实开展第八个“爱国卫生日”活动，于2020年9月3日前将活动信息、统计表上报市爱卫办。

一、几点要求

1. 从8月31日起，所有单位要每天坚持在责任区域打扫卫生，保持责任区域环境卫生干净整洁。督促沿街店铺落实门前三包。

2. 金融机构，移动、联通、电信“三大运营商”，要落实门前三包，保持院落、办公场所、营业网点干净整洁。

3. 市商务局、市场监管局、城管局、卫生监督所要落实行业监管责任，组织落实门前三包，营造干净清洁工作环境。

联系人：司 慧

联系电话：2088119

邮 箱：gyscwb@126.com

附件 1：“爱国卫生日”活动统计表

附件 2：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第八个
“爱国卫生日”活动的通知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固原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
2020年8月28日



附件：1

2020年第八个“爱国卫生日”活动情况统计表

填报单位：

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单位名称	宣传动员情况					整治活动开展情况							活动报道情况
	开展集中宣传(是/否)	悬挂宣传条幅(条)	宣传展板(块)	发放宣传资料(/万张)	播放公益广告(是/否)	领导带头参与(是/否)	乡镇、社区、(村、居)群众参与人数(人)	参与机关单位数(家)	参加劳动人数(人)	集中整治责任区域面积(万平方米)	理清垃圾(吨)	铲除小广告(处)	电视、报纸约稿/采编新闻报道条(数)